

# 澳門九九之後爭議事件

澳門移交後之爭議事件 (1999. 12. 20-2013. 12. 20)

總計：27 件

次數	時間	紀事要點	來源
1.	1999. 12. 2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u>澳府警方拘捕「石頭公社」12位成員及香港政治漫畫家尊子等人</u>：澳門「石頭公社」於澳門移交中國當日舉辦另類表演活動，諷刺澳門政府對江澤民等人之安全保護過於嚴密。香港知名漫畫家尊子等人亦專程自香港赴澳門參加後續之表演活動。參與表演活動之成員於表演期間遭警方拘捕留置。</li> <li>■ <u>「石頭公社」成員擔心警方危害言論及表演自由</u>：該團體成員李銳俊表示，被拘捕者包括數名在場圍觀之人士，擔心警方行動危害澳門的言論和表演自由。</li> <li>■ <u>尊子表示澳門移交後，當地藝術工作者將面臨限制。</u></li> <li>■ <u>民主派政界人士認為警方濫用權力問題嚴重</u>：澳門民主派市政議員區錦新表示，警方將不受欢迎之人士先無理拘捕後再釋放，已是慣用伎倆，旨在終止某些活動進行，濫用權力問題嚴重。</li> <li>■ <u>澳門特首何厚鏵稱讚警方「做得好」</u>：何厚鏵在記者會上暗示，前述被拘捕之人士違反法律，並稱讚警方過去數天之工作「做得好」。</li> </ul>	<p>蘋果日報， 1999. 12. 21</p> <p>明報， 2000. 12. 21</p>
2.	2000. 1. 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u>香港「四五行動」成員雷玉蓮遭澳府拒絕入境</u>：雷玉蓮偕親人赴澳門旅遊</li> </ul>	<p>南華早報， 2000. 1. 10</p>

次數	時間	紀事要點	來源
		<p>時，遭警方留置調查 45 分鐘，並以保安理由拒絕入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u>澳門保安司表示不評論個別案件。</u></li> <li>■ <u>港澳政界民主派人士認為有損「一國兩制」</u>：「支聯會」主席司徒華認為事件與中共有關港澳生活方式維持五十年不變之承諾不符，並擔心香港成為另外一個澳門；「支聯會」成員張文光認為澳門「基本法」有關自由入出境的保障，未充分執行；澳門立法會議員吳國昌則表示，澳府是依照北京指示處理，並預計澳門未來將在各方面進行政治審查，將有更多香港異見人士不能踏足澳門。</li> <li>■ <u>澳府澄清事件是同名同姓之誤</u>：治安警察局發言人表示，事件是一宗同名同姓導致的錯誤，不存在政治問題，惟承認移交期間被列為不受歡迎人士之名單有所增加；特首何厚鏞則以「技術方面的錯誤」，不應將之與「政治審查」掛鉤予以回應。</li> </ul>	<p>澳門日報， 2000.1.10</p>
3.	2001.2.2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u>澳門法輪功學員張玉輝遭珠海檢察院以「煽動顛覆國家政權」起訴</u>：香港中國人權民運信息中心透露，澳門法輪功學員張玉輝 2000 年 12 月間因在互聯網上發表支持法輪功之言論，遭珠海公安人員逮捕，刻正羈押於珠海香洲第 2 看守所。張玉輝家人於 2001 年 2 月 7 日接獲其因「煽動顛覆國家政權」之正式逮捕令。</li> <li>■ <u>香港中國人權民運信息中心認為是中共「殺雞儆猴」之舉</u>：該中心指出近</li> </ul>	<p>國家通訊社， 2001.2.20</p>

次數	時間	紀事要點	來源
		<p>期廣東頒布 2 項政策打擊港澳法輪功學員在大陸之活動（包括：港澳法輪功學員在大陸地區活動遭逮捕，將比照大陸內地學員判刑、勞改而不再遣返居住地；加強調查大陸法輪功學員與港澳學員之聯繫，並嚴厲打擊該等人士），並認為張玉輝之案例顯示中共當局正實施該項政策，以便「殺雞儆猴」。</p>	
4.	2002. 2. 1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data-bbox="517 674 1129 965">■ <u>澳門警方與香港記者發生推撞</u>：香港「四五行動」成員赴澳門擬向訪問澳門的李鵬進行示威，約有 30 名香港記者隨行，惟因澳門警方禁止記者在入境禁區內採訪，雙方發生推撞。</li> <li data-bbox="517 1010 1129 1391">■ <u>澳門警方否認毆打香港記者</u>：澳門政府保安司司長張國華表示，對於香港無線電視攝影師和記者聲稱被警員毆傷及攝錄機被毀的報導，澳門治安當局深表關注。根據初步調查結果，有關的指控並非事實。警方已立案處理此事，並將會依法無私地做進一步的調查。</li> <li data-bbox="517 1435 1129 1727">■ <u>香港傳媒要求澳門政府徹查事件</u>：香港無線電視致函澳門行政長官何厚錚，質疑澳門警方否認粗暴對待記者的事實，其草率護短的態度令人遺憾，並要求設立獨立委員會徹查事件，儘快對外公佈結果。</li> <li data-bbox="517 1771 1129 2007">■ <u>澳門政府表示已立案調查</u>：澳門政府函覆無線電視，謂案件已移交澳門檢察院偵辦，進入了司法程序，澳門治安警察局亦已依法就無線電視的投訴立案，展開深入的內部調</li> </ul>	<p><u>蘋果日報</u>，2002.2.17</p> <p><u>澳門特區政府新聞局新聞資料</u>，2002.2.17</p> <p><u>信報</u>，2002.2.19；<u>明報</u>，2002.2.19</p> <p><u>信報</u>，2002.2.20</p>

次數	時間	紀事要點	來源
		<p>查，不可能另外委任獨立委員會調查，否則會影響司法公正。</p> <p>■ <u>立法會議員認為澳門國際形象受到損害</u>：澳門立法會議員吳國昌表示，事件發生後對澳門的國際形象構成損害，並反映出警方過度緊張，立即發表新聞公報，有「護短」之嫌。</p>	<p>華僑報， 2002.2.18</p>
5.	2002.6.4	<p><u>澳門政府不願為「六四」悼念活動提供電力</u>：「澳門民主發展聯委會」連續13年舉辦「六四燭光」悼念活動，惟2002年是在無電、無音響、無錄影的玫瑰堂前地舉行集會。該會理事長兼立法會議員區錦新表示，澳門民政總署官員已通知集會當晚沒有職責及權限為該活動提供電力。他認為，這是政府進一步遏止澳門居民的民主空間。</p>	<p>現代澳門日報，2002.6.5</p>
6.	2003.1.23	<p>■ <u>澳門居民及記者與拱北邊防人員發生推撞</u>：澳門民運人士利建潤經關閘試圖由拱北口岸進入大陸時，被邊防人員截查，雙方發生推撞。當時有多名記者在關閘緩衝區白線以南屬於澳門的區域進行採訪，拱北邊防人員突然逾越白線搶奪其中五名記者的攝影器材，造成兩名記者受輕傷。該五名記者並應拱北邊檢站要求，隨同返回邊檢站接待室協助了解情況。稍後該批記者由邊檢人員護送離開拱北口岸返回澳門，利建潤也被釋放而自行返回。</p> <p>■ <u>澳門新聞工作者協會認為拱北邊防人員的粗暴行為應予糾正</u>：澳門新聞工作者協會負責人就此事件發表聲明，認為大陸方面採取措施以維護法</p>	<p>澳門日報， 2003.1.24</p> <p>澳門日報， 2003.1.24</p>

次數	時間	紀事要點	來源
		<p>紀是完全適當的，但澳門記者的採訪自由應受到尊重和維護。拱北個別邊防工作人員的不文及粗暴行為，令人深感遺憾，應予糾正。</p> <p>■ <u>有關團體要求拱北邊檢人員尊重澳門的執法權利及記者的採訪自由</u>：澳門記者聯會及澳門傳媒工作者協會也發表聲明，希望拱北邊檢人員貫徹「一國兩制」精神，尊重澳門特別行政區的執法權利及澳門新聞記者的採訪自由，以避免不愉快的事件再次發生。</p> <p>■ <u>澳門保安司司長表示要再了解情況</u>：澳門政府保安司司長張國華回應大陸邊檢人員被指越過邊界帶走記者事件時，表示會透過粵澳警方聯絡官，了解當時的情況。</p>	<p><u>澳門日報</u>， 2003.1.24</p> <p><u>澳門日報</u>， 2003.1.24</p>
7.	2003.10.17	<p>■ <u>香港政治活躍份子遭澳門政府拒絕入境</u>：正當大陸「國家副主席」曾慶紅到澳門出席澳門與大陸簽署 CEPA 協議儀式時，香港民主倒董力量召集人蕭若元及香港四五行動成員雷玉蓮分別以洽商及旅遊為由赴澳門，但被澳門當局拒絕入境。</p> <p>■ <u>香港政府不願回應黑名單的說法</u>：蕭若元對於被列入黑名單表示憤怒，懷疑係因參與倒董活動，故香港政府與「中聯辦」將他的名字交給澳門政府。香港政府發言人稱，有關黑名單的說法純屬個人揣測，港府不會有所回應。</p>	<p><u>新報</u>， 2003.10.18</p> <p><u>新報、明報</u>， 2003.10.18</p>
8.	2004.4.9	<p>■ <u>名作家龍應臺在澳門之演講遭取消</u>：</p>	<p><u>聯合報、中央</u></p>

次數	時間	紀事要點	來源
		<p>澳門文化局轄下的中央圖書館於 3 月初以電郵方式，邀請名作家龍應臺到澳門演講，其後卻又通知演講會取消。龍應臺至 3 月中旬，又收到正式邀請函，演講時間從 4 月 25 日改到 5 月 2 日，惟最後仍再次被告知取消。報導指出，可能係澳門文化局官員誤認龍應臺為臺獨作家。對此，龍應臺認為事件可能存在某些誤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data-bbox="520 775 1129 1099">■ <u>澳門文化界人士認為事件有損澳門的國際形象：龍應臺演講會遭取消事件引起澳門中、葡文媒體關注及報導。澳門文化界人士對此事感到遺憾，並認為錯失一次難得的經驗交流，更有損澳門在國際間的文化形象。</u></li> <li data-bbox="520 1155 1129 1525">■ <u>澳門文化局就拒絕龍應臺赴澳門演講一事進行檢討：龍應臺於 5 月 2 日應澳門傳媒工作者協會之邀，順利赴澳門發表專題演講。對於先前拒絕龍應臺赴澳門演講一事，澳門文化局局長何麗鑽承認，該局在處理過程中，內部行政出現問題，並已進行檢討。</u></li> <li data-bbox="520 1581 1129 1861">■ <u>立法會議員認為文化局應對文化活動持多元和開放的態度：澳門立法會議員吳國昌表示，文化局對所有的文化活動都應持多元和開放的態度；立法議員區錦新亦就此事向澳門當局提出書面質詢。</u></li> </ul>	<p><u>日 報</u>， 2004.4.9</p> <p><u>華 僑 報</u>， 2004.4.8；<u>澳 門 日 報</u>， 2004.4.10</p> <p><u>澳 門 日 報</u>， 2004.5.3；<u>澳 門 日 報</u>， 2004.4.18</p> <p><u>華 僑 報</u>， 2004.4.8；<u>新 華 澳 報</u>， 2004.4.28</p>
9.	2004. 6. 22	<u>澳門警方關注疑似大陸公安人員越境追捕疑犯事件：興建中的澳門第 3 條大橋近</u>	<u>市民日報</u> ， 2004.6.23

次數	時間	紀事要點	來源
		<p>期經常發生失竊案，負責興建工程的公司及相關單位遂組織駕駛安全監察船之保安特遣小組。6月22日晚間有兩艘安全監察快艇在第3條大橋工程的海面發現一艘可疑小木船，於是展開追截。澳門海關亦到場截查，而自稱公安人員的追捕者及其快艇隨後則全部離去。由於本案涉及疑似大陸公安人員越境追捕疑犯事件，引起澳門警方關注。</p>	
10.	2005.2.1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u>香港「開放」雜誌總編輯金鐘被拒入境</u>：香港著名政論雜誌「開放」的總編輯金鐘於2005年赴澳門旅遊，被澳門拒絕入境。金總編輯於事後向澳門政府投訴，並透過香港記協和兩位立法會議員向澳門行政長官及澳門政府查詢，只表示會「跟進調查」，惟迄今沒有答覆。</li> <li>■ <u>澳門政府稱係基於保安原則而拒絕金鐘入境</u>：美國國務院發表的2005年全球各國人權報告中，在評述澳門的人權狀況時，提及公開批評中國政府的「開放」雜誌總編輯於2005年2月被拒入境澳門，根據澳門政府的一封解釋信，是基於保安原則而拒絕其入境。</li> </ul>	<p><u>開放雜誌</u>，2006.4.1；黃文、余杰，<u>明報</u>，2007.7.10</p> <p><u>香港開放雜誌</u>，2006.4.1</p>
11.	2007.5.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u>澳門「五一」遊行爆發衝突，警方鳴槍示警</u>：澳門6個民間團體於5月1日發起遊行，期間遊行群眾和警方爆發衝突，警方稱在混亂中為防止發生人踩人慘劇而對空開5槍示警。參與遊行的澳門立法會議員區錦新、吳國昌及高天賜，對警方在遊行過程中開槍示警認為不恰當及不能接受。</li> </ul>	<p><u>澳門日報</u>，2007.5.2</p>





次數	時間	紀事要點	來源
		<p>但遭澳門當局拒絕入境。梁議員指出，是澳門上級官員拒絕他們入境，對此他感到憤怒，並要求澳門行政長官何厚鏞提出解釋。</p> <p>■ <u>與梁議員同行者有 3 人順利入境請願</u>：與梁議員同行者有 3 人順利入境，他們與兩名澳門工會人士到澳門政府總部及「中聯辦」遞信，要求撤銷對「五一」遊行中的 10 位被捕人士之控罪，並徹查遊行當日警員開槍真相，以及賠償傷者。</p>	<p><u>星島日報</u>，2007.5.14</p>
14.	2008. 4. 23	<p><u>澳門勞動報社長被控毀謗罪</u>：澳門勞動報社長何興國於4月23日針對黑工氾濫的現象，撰文批評澳門財政局及勞工局，疑遭有關部門以誹謗罪名提告，並被司法警察局傳訊到案說明。有論者認為，該案係澳門移交後，首見官員控告媒體誹謗之事件，由於該案涉及新聞自由及言論自由，司法警察局應該詳細公布案情，讓公眾知情。此外，如果公務人員動輒控告媒體誹謗，亦將嚴重妨礙媒體發揮監督權，並會產生寒蟬效應，嚴重損害公眾利益。</p>	<p>許旭，<u>訊報</u>，2008.8.22；余荔，<u>訊報</u>，2008.8.29</p>
15.	2008. 4. 28	<p>■ <u>香港「社會民主連線」成員多人被拒入境</u>：香港「社會民主連線」外務副主席陶君行於2008年4月初被澳門政府拒絕入境；香港灣仔區議員暨香港「社會民主連線」內務副主席麥國風及香港「社會民主連線」行政委員陳昌亦於4月28日被澳門政府拒絕入境。麥國風認為，被拒入境可能與澳門將舉行奧運聖火接力而加強保安，或澳門當局擔心社民連參與五一勞動節的示威有關。</p>	<p><u>香港蘋果日報</u>，2008.4.28；<u>星島日報</u>、<u>正報</u>，2008.4.29</p>

次數	時間	紀事要點	來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data-bbox="517 250 1129 719">■ <u>香港「社會民主連線」因聲援工人而導致其成員被拒入境</u>：香港「社會民主連線」主席黃毓民指出，由於去年5月1日社民連人員曾到澳門聲援工人，所以才被列入黑名單。澳門立法會議員吳國昌也認為，面對五一勞動節和5月3日傳送聖火這兩個重要日子，一直面臨管治危機的澳門行政長官何厚鏞，乃藉機在對付異見人士的問題上，趁機向北京邀功。</li> <li data-bbox="517 775 1129 1093">■ <u>澳門立法議員認為澳門政府嚴重損害澳門的形象</u>：澳門立法議員區錦新指出，澳門政府以黑箱作業，隨意限制外來人士入境，令澳門的旅遊業及會展業發展蒙上陰影，嚴重損害澳門的形象。</li> </ul>	<p data-bbox="1134 250 1329 376"><u>明報、香港蘋果日報</u>，2008.4.29</p> <p data-bbox="1134 775 1329 900"><u>新華澳報、澳門日報</u>，2008.6.23</p>
16.	2008. 6. 1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data-bbox="517 1113 1129 1294">■ <u>港大學生陳巧文被拒入境</u>：奧運聖火在香港傳遞期間，多次發表支持藏獨言論的港大學生陳巧文，於6月12日被澳門拒絕入境。</li> <li data-bbox="517 1350 1129 1576">■ <u>香港人權監察要求澳門當局澄清原因</u>：香港人權監察懷疑澳門當局此舉與陳巧文之前在香港的示威活動有關，故要求港府向澳門當局交涉，以澄清其被拒入境的原因。</li> <li data-bbox="517 1632 1129 1948">■ <u>香港立法會議員批評澳門在自由方面倒退</u>：香港職工盟立法會議員李卓人批評澳門當局不應憑陳巧文為異見人士而封殺其過境，顯示澳門在自由方面倒退。澳門立法會議員區錦新也批評澳門當局此舉只會阻礙旅遊業發展。</li> </ul>	<p data-bbox="1134 1113 1329 1193"><u>香港經濟日報</u>，2008.6.13</p> <p data-bbox="1134 1350 1329 1532"><u>明報、香港經濟日報、香港蘋果日報</u>，2008.6.13</p> <p data-bbox="1134 1632 1329 1713"><u>香港蘋果日報</u>，2008.6.13</p>

次數	時間	紀事要點	來源
17.	2008.7.1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u>澳門市民發起「人權聖火」傳遞行動被指不合法</u>：澳門立法會議員區錦新等4名澳門市民聲援並支持「法輪功受迫害真相調查團」所發起的「人權聖火」全球傳遞行動，並於7月18日舉行集會遊行。惟澳門治安警察局因該遊行的起點及終點不屬於可供居民集合的公共地方，故公布該遊行不合法。</li> <li>■ <u>澳門立法會議員要求調查警方的執法方式</u>：澳門立法會議員區錦新表示，警方強行打壓和平表達意見的行動，並將活動說成不合法，又在活動當日採取法定條件以外的非法及暴力手段破壞活動。他已向檢察院舉報警方的行為，要求依法對該事件提出起訴，他亦向保安部隊及保安部門紀律監察委員會投訴，要求調查該事件。</li> </ul>	<p>澳門日報， 2008.7.16</p> <p>新華澳報， 2008.8.5</p>
18.	2008.10.9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u>澳門教師因發表有關銀行擠提的文章而被控罪</u>：澳門司法警察局於10月9日拘捕一名袁姓中學教師，因他涉嫌於9月24日在網際網路的討論區發表有關銀行擠提的文章，令人聯想所指的銀行出現問題。司法警察局並以涉嫌「濫用虛構危險訊號」及「煽動集體違令」兩項罪名，將該教師轉送檢察院偵辦，惟檢察院認為未有強烈跡象顯示嫌犯構成此兩項罪名，故將該案件交還警方進一步調查。</li> <li>■ <u>學者稱此一事件已影響到言論自由</u>：澳門大學傳播系助理教授林玉鳳認為，警方處理此一事件的手法已影響到言論自由，亦對公眾造成心理影響，引起恐慌效果。</li> </ul>	<p>澳門日報， 2008.10.10、 2008.10.11</p> <p>正報， 2008.10.14</p>

次數	時間	紀事要點	來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u>民間團體批評司法警察局打壓言論自由</u>：新澳門學社於10月17日指出，在無顯著跡象觸犯法律的情況下，司法警察局拘捕及指控發表意見者，是濫用警權及侵犯言論自由。「澳門民主起動」亦有兩名成員於10月17日分別前往永亨銀行及司法警察局遞交抗議信，強烈譴責司法警察局打壓言論自由。</li> </ul>	<p>正報， 2008.10.17； 澳門日報， 2008.10.18，</p>
19.	2008.11.1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u>香港民主派人士被拒入境或遭遇阻滯</u>：香港民主動力召集人蔡耀昌於11月15日入境澳門時，遭拒絕入境；香港立法會議員湯家驊於11月22日到澳門了解「維護國家安全法」草案之諮詢內容，亦於澳門過關時，遭遇阻滯，更全程被跟蹤。</li> <li>■ <u>論者認為民主派人士被拒入境與澳門基本法第23條立法有關</u>：香港社民連主席黃毓民認為，蔡耀昌被拒入境與澳門基本法第23條立法有關，因為澳門政府的首要任務就是讓「維護國家安全法」儘快通過。香港中文大學政治與行政學系高級導師蔡子強也認為，蔡耀昌赴澳門被拒入境是因為他在2003年香港「七一」遊行的「大旗手」身份，而此一事件亦將打擊澳門的形象。</li> <li>■ <u>論者認為澳門政府過度反應</u>：論者認為，拒絕同在一國之下，另一特區的議員正常入境是絕對講不過去的，因為彼等身分等同是公職人員，而非罪犯或恐怖分子，這顯示澳門政府過度反應，不但達不到營造寬鬆立法的效果，反而有損澳門政府的形象。</li> </ul>	<p>信報， 2008.11.17； 澳門日報， 2008.11.23； 香港經濟日報， 2008.11.24</p> <p>信報， 2008.11.17</p> <p>東方生，正報， 2008.11.24</p>

次數	時間	紀事要點	來源
20.	2009. 3. 15	<p>■ <u>多名港人遭澳門當局拒絕入境</u>：今年 1 月至 3 月間有若干香港學者（香港大學法律學院院長陳文敏、香港大學社會工作及社會行政學系副教授羅致光）、記者（南華早報攝影記者王智強）及泛民主派成員（包括：香港立法會議員梁國雄、黃成智、馮檢基及李卓人；民主黨前沙田區議員何淑萍及前副主席狄志遠；民主民生協進會會主席廖成利；社民連成員曾健成及古思堯；有「女長毛」之稱的雷玉蓮等人）被澳門當局拒絕入境。香港泛民主派人士並赴澳門抗議澳門當局的入境政策有政治審查，且要求澳門政府取消禁止入境的黑名單。</p> <p>■ <u>輿論批評澳門政府之作法</u>：多名被拒絕入境之港人認為，澳門當局此舉涉及基本法第 23 條立法。香港民主黨立法會議員涂謹申表示，有數名記者因擔心被審查，而取消前往澳門旅遊，顯示澳門當局之作法已造成廣泛的寒蟬效應。新澳門學社亦發表聲明，指責澳門當局濫用法律，肆意將與法律規範無關的人士列入黑名單，不利澳門做為旅遊城市的發展。國際組織方面也認為，澳門政府此舉影響新聞自由，並要求中國大陸當局解釋拒絕入境的原因。</p> <p>■ <u>中共稱港人被拒入境與澳門基本法第 23 條立法無關</u>：北京方面表示，並未授意升級封殺行動，中共全國人大常委會副秘書長喬曉陽也強調，港人被拒入境之事，與澳門基本法第 23 條立法無關。</p>	<p>明報、am730、澳門日報、正報，2009.3.16</p> <p>信報，2009.3.23；新華澳報，2009.2.23；信報，2009.2.20</p> <p>香港蘋果日報，2009.3.6；香港經濟日報，2009.3.11</p>
21.	2009. 6. 3	<p>■ <u>吾爾開希被澳門當局拒絕入境</u>：排在 21 名學生領袖通緝名單上第 2 位的吾</p>	<p>中華日報，2009. 6. 4；正</p>

次數	時間	紀事要點	來源
		<p>爾開希試圖經澳門返回中國大陸自首被拒，而通宵逗留在澳門機場禁區，並於6月4日被澳門當局強制遣返回臺。吾爾開希表示，原計劃經香港回到大陸，但因申請簽證遭拒，故取道可免簽入境的澳門。他指出，20年來未能與家人相見，故決定以投案的方式爭取回家，並指此次自首已經是最溫和的作法。</p>	報，2009.6.5
		<p>■ <u>吾爾開希稱投案並非承認錯誤，而是要追究責任</u>：吾爾開希強調，此次赴澳門投案並不是承認20年前的行為是違法和錯誤的，他將在投案之後，利用中國法庭與中國政府爭論，希望中國在「六四」問題上有新的立場，並承認罪行，向全國人民道歉，以及追究相關人員的責任。</p>	中國時報， 2009.6.4
		<p>■ <u>陸委會澳門事務處提供協助及表達關切</u>：行政院大陸委員會賴主任委員幸媛於6月4日表示，陸委會獲悉吾爾開希在澳門後，就透過派駐當地的澳門事務處提供協助及表達關切。澳門事務處錢副處長釗燈亦表示，尊重吾爾開希的意願和行動自由，並提供人道關懷和相關的協助。</p>	聯合報、華僑報，2009.6.5
		<p>■ <u>澳門當局稱依法拒絕吾爾開希入境</u>：澳門治安警察局於6月3日根據「澳門特別行政區內部保安綱要法」之規定，拒絕吾爾開希進入澳門。澳門治安警察局表示，有責任依法拒絕任何不符合入境條件的非澳門居民進入澳門，以維護公共安全及公共秩序，並確保社會安寧。</p>	澳門治安警察局新聞稿，2009.6.4

次數	時間	紀事要點	來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u>學者指吾爾開希應被移交給北京當局審訊</u>：澳門學者譚志強表示，吾爾開希持有臺灣護照，依法可在澳門逗留兩星期，而且，澳門既是中國領土的一部分，中國的通緝犯經澳門返國自首，理應被移交給北京當局審訊，而不是被拒入境。譚志強不願猜測澳門政府此舉是否是為了避免讓吾爾開希變成英雄，或是不願在「六四」前夕將事件升溫，但他指出，在澳門移交中共之前，曾在澳門見過吾爾開希。</li> <li>■ <u>王丹稱將不斷會有學運人士從不同途徑闖關返國</u>：在美國的學生領袖王丹表示，吾爾開希的行動並非臨時起意，而是經商討後所進行的計畫，但沒料到會被澳門當局拒諸門外。他指出，吾爾開希是試圖返國的第1個人選，之後將不斷會有學運人士從不同途徑闖關返國。</li> </ul>	<p>都市日報， 2009.6.5</p> <p>都市日報， 2009.6.5</p>
22.	2010.4.30、 2010.7.31、 2010.10.1、 2010.11.13、 2010.11.1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u>香港學者、民主黨區議員、社工、支聯會及四五行動成員被澳門拒絕入境</u>：香港大學法律學院院長陳文敏、香港民主黨西貢區議員梁里、香港關注綜援檢討聯盟組織幹事楊佩艮、香港支聯會副主席李卓人與常委何俊仁、李耀基及梁國華，四五行動成員梁國雄及曾健成等人，香港關注綜援檢討聯盟組織幹事李大成、天主教正義和平委員會幹事葉寶琳、社區發展陣線社工陳宇翔、自稱無團體背景的理工大學社工系二年級學生周振宇，以及任職倉務員的市民黃錦鴻等人，分別於今年被澳門政府拒絕入境。</li> <li>■ <u>學者批評基本法第23條立法給予澳門政府不受管制的酌情權</u>：香港大學</li> </ul>	<p>明報， 2010.5.5；明報， 2010.8.4；香港經濟日報， 2010.10.2；明報， 2010.11.15；新報， 2010.11.14；太陽報， 2010.11.15</p> <p>明報，</p>

次數	時間	紀事要點	來源
		<p>法律學院院長陳文敏認為，基本法第23條立法給予澳門政府不受管制的酌情權，並造成禍害。</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u>香港人權團體關注澳門當局擴大黑名單的範圍</u>：香港人權監察總幹事羅沃啟批評，過往港府聲稱不會將港人資料轉移給外地政府，此一事件顯示港府出賣港人。他並指出，近年澳門當局將黑名單擴大，故要求澳方公開黑名單的範圍。</li> <li>■ <u>香港支聯會表示遺憾及不滿</u>：支聯會對該會成員被拒入境感到遺憾及不滿；香港民主黨則發表聲明，批評澳門政府的作法橫蠻，並要求交代及徹查此一事件。遭拒絕入境的聯會副主席李卓人批評澳門政府打壓反對聲音的手法，已經嚴重損害「一國兩制」、人權與言論自由，而港人也要以澳門為鑑，俾防止香港日漸「澳門化」。</li> </ul>	<p>2010.5.5</p> <p>明報，2010.10.2；香港經濟日報，2010.10.2</p> <p>頭條日報、成報、新華澳報、香港蘋果日報，2010.11.14</p>
23.	2010.5.1、2010.11.1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u>澳門民間團體遊行爆發警民衝突</u>：澳門多個民間團體於5月1日發起遊行，由於部分遊行隊伍不願配合警方指定的路線，因而爆發警民衝突，警方並首次發射水炮驅散示威者。另有澳門民間團體於11月13日中共總理溫家寶赴澳門訪問期間發起遊行，由於兩名遊行發起人王偉民、李少坤在遊行前被澳門警方帶走，導致遊行民眾要求警方釋放2人。</li> <li>■ <u>澳門立法會議員批評澳門警方的處理手法不當</u>：澳門民主派立法會議員吳國昌及區錦新則批評澳門警方的處理手法不當，因警方使用胡椒噴霧和水炮容易傷及市民，且警方並沒有高層人員在場向示威者進行解釋，此種作法只會刺激遊行人士的情緒。澳門理</li> </ul>	<p>市民日報，2010.5.2；澳門政府治安警察局新聞稿，2010.5.1；澳門日報、新華澳報、香港蘋果日報，2010.11.14</p> <p>澳門日報，2010.5.3</p>



次數	時間	紀事要點	來源
		工學院公共行政課程副教授陳卓華認為，澳門當局應加快社會制度的民主化，並增加立法會、行政會議中不同階層的代表數目（尤其是在基層方面），以解決社會矛盾及利益衝突的問題。	
24.	2011.5.1	<p>■ <u>澳門五一遊行爆發警民衝突：</u> 五月一日澳門多個團體發起五一遊行，多個不同訴求的團體包括：青年動力、教師、工人民生力量聯合會、工人自救會、社區發展協會、家團人士、路環原居民，估計約有二千三百人參與遊行，惟在政府總部對開示威區，有遊行人士與警方發生肢體碰撞，爭取特首選舉權、改善基層生活及調控樓市等多種訴求，而期間因為警方以違例泊車帶走遊行人士，惹起衝突，警民一度對峙。</p>	<p><u>澳門日報</u> 2011.05.02</p>
	2011.5.2- 2011.5.4	<p>■ <u>輿論譴責警方妨礙新聞自由</u> 澳門傳媒工作者協會2日發表聲明，譴責治安警在五一遊行期間具針對性、無理及粗暴干預傳媒採訪，強烈譴責治安警的暴力行為。學者(澳門科技大學人文藝術學院助理教授譚志強)認為，設立採訪區之舉顯示警方早有限制記者採訪的打算，無疑妨礙新聞自由。六個參加「五一」遊行團體的代表並於4日到警監會遞信，強烈譴責警方在「五一」遊行期間以粗暴手段打壓市民示威遊行自由，以及阻撓傳媒採訪。</p>	<p><u>華僑報</u> 2011.05.03 <u>濠江日報</u> 2011.05.03 <u>成報</u> 2011.05.03 <u>濠江日報</u> 2011.05.03 <u>新報</u> 2011.05.03 <u>華僑報</u> 2011.05.05</p>
25.	2012.5.1 2012.5.2	<p>■ <u>澳門五一遊行，青年團體上街表達訴求。</u> 今年五一遊行兩大觀察重點，出現對於政改及相關新聞自由等之訴求；以及遊行團體出現大批「80後」，甚至</p>	<p><u>濠江日報</u>， 2012.05.02； <u>澳門日報</u>， 2012.04.29； <u>市民日報</u>，</p>

次數	時間	紀事要點	來源
		<p>「90後」的青年。</p> <p>■ <u>政改及新聞言論自由成為訴求重點。</u>  由青年為主要成員的「青年動力」團體在五一遊行中，對於政府和傳統社團的政改「主流方案」表達強烈不滿。多個工人團體和立法議員，亦否定政府的「主流方案」，並促請政府認真聆聽市民訴求。</p> <p>「青年動力」也對於政改諮詢期間新聞自由表達關注，遊行隊伍穿起黑衣表達對新聞言論自由受壓的不滿，要求捍衛新聞自由，不少前線記者亦響應行動穿上黑色衣服採訪遊行過程。</p> <p>「青年動力」遊行期間並取道俾利喇街澳廣視門外，抗議澳廣視新聞審查。遊行到政府總部時，警方一度阻止遊行人士走出馬路，雙方對峙半小時。香港攝影記者協會亦對於澳門拒絕香港攝影記者王智強入境採訪，表示遺憾，並促澳門當局尊重新聞自由。</p>	2012.05.02; <u>成報</u> ， 2012.05.02
26.	2013.5.1	<p>■ <u>澳門五一遊行，訴求多元化。</u>  今年五一遊行訴求議題多元，政治方面訴求行政長官及立法會雙普選、高官問責；另出現較多對民生社會議題的關切，包括貧富不均、社會住宅、教育改革、最低工資設定、勞工權益、環境保護等。</p> <p>■ <u>遊行爭議：</u></p> <p>1、青年動力遊行隊伍，在路線上與警方出現分歧。警員築起人牆阻擋隊伍。遊行人士即席地而坐，拒絕進入警方安排的示威區，並與警方對峙。</p> <p>2、青年動力批評警方安排不公，日前有其他團體帶領200人向政府總部遞信，這次卻要求遊行團體到政府總部對面的預設示威區，是「親疏有別」。最終，</p>	<u>濠江日報</u> ， 2013.5.2； <u>市民日報</u> ， 2013.5.2； <u>澳門日報</u> ， 2013.5.2； 澳門政府新聞稿， 2013.5.3； <u>新華澳報</u> ， 2013.5.6

次數	時間	紀事要點	來源
		團體在多名議員到場調停後取消剩餘的原定行程就地結束遊行，全體成員和平散去，雙方未發生進一步衝突。	
27.	2013. 6. 30	<p>■ 「<u>6.30 全民倒陳大遊行</u>」，移交以來首次單一訴求要求高階官員下台的遊行</p> <p>1、10 幅墓地案：陳麗敏於 2010 年遭披露其於 2001 年 12 月任行政法務司司長時，其管轄下的臨時澳門市政局在改制為民政總署的十多天前，匆促制定了內部規章《永久性墓穴租賃內部規章》，並以每幅 3.8 萬澳門元，迅速批出舊西洋墳場 10 個永久墓地，陳麗敏的顧問的家人即是獲批人之一。</p> <p>2、廉政公署介入調查後，認為涉嫌濫權的追訴期已過，無法追究法律責任。廉政公署報告公佈後，行政長官指示行政法務司司長調查事件為日後相關作法提出建議，被批評是「自己查自己」。</p> <p>3、檢察院以瀆職罪對陳麗敏另開立刑事偵查卷宗。經過偵查，檢察院認為暫無充分跡象顯示有瀆職之行為。本案終審法院於今年 6 月 18 日裁定不予起訴，案件不得上訴。</p> <p>4、今年 6 月 30 日遊行要求陳麗敏下台：「全民倒陳聯盟」認為 10 幅墓地事件疑點重重，陳麗敏卻不獲起訴，因而發起遊行要求陳麗敏對 10 幅墓地政治醜聞負起政治責任，下台負責。</p>	<p>澳門日報， 2013. 6. 5； 亞太日報， 2013. 6. 18； 正報， 2013. 6. 19； 華僑報， 2013. 7. 1； 新華澳報， 2013. 7. 1； 大紀元， 2013. 7. 1</p>